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核销应收款项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资产管理，防范财务风险，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一批确实无收回可能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核销，核销金额为 8,014,587.49 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会计科目	核销金额	已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核销原因
1	上海津卡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73,000.00	473,000.00	公司已吊销
2	上海津卡实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40,747.50	140,747.50	公司已吊销
3	云南环球磁卡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00,000.00	400,000.00	公司已吊销
4	云南环球磁卡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693,650.00	693,650.00	公司已吊销
5	天津金卡工程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14,200.00	214,200.00	公司已注销
6	北京乾唐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88,000.00	488,000.00	公司已注销
7	北京市太极华英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8,801.14	148,801.14	公司已注销

8	天津市麦肯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24,000.00	224,000.00	公司已 吊销
9	张家口市印刷总厂公司	其他应收款	70,976.84	70,976.84	公司已 吊销
10	北京博坤佳业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11,730.00	311,730.00	公司已 吊销
11	常州新世纪商城	应收账款	18,000.00	18,000.00	公司已 注销
12	天津市正印商贸广告公司河西分公司	应收账款	34,200.00	34,200.00	公司已 注销
13	吉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15,292.75	315,292.75	公司已 注销
14	天津开发区泰克电子公司	应收账款	23,550.00	23,550.00	公司已 注销
15	乌鲁木齐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IC卡分公司	应收账款	22,570.00	22,570.00	公司已 注销
16	乐清市城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28,126.00	228,126.00	公司已 注销
17	天津大千传播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3,000.00	13,000.00	公司已 吊销
18	北京瀛洲苑企业俱乐部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8,000.00	18,000.00	公司已 吊销
19	包头启新电子责任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9,200.00	19,200.00	公司已 吊销
20	天津协源电子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5,038.00	25,038.00	公司已 吊销
21	江苏省徐州百货采购供应站百惠商 城	应收账款	25,950.00	25,950.00	公司已 吊销
22	天津吉祥天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7,500.00	27,500.00	公司已 吊销
23	太原市绿恒盛商贸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0,000.00	30,000.00	公司已 吊销
24	天津渤海新世纪广告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8,800.00	38,800.00	公司已 吊销
25	天津市二十一世纪文化发展有限公 司	应收账款	39,206.89	39,206.89	公司已 吊销
26	沧州啤酒厂	应收账款	42,525.08	42,525.08	公司已 吊销
27	天津开发区衡通包装塑料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44,309.10	44,309.10	公司已 吊销
28	天津开发区新视觉设计企划有限公 司	应收账款	47,175.96	47,175.96	公司已 吊销
29	北京代通诚信国际广告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52,500.00	52,500.00	公司已 吊销

30	天津市天津制本厂	应收账款	53,339.13	53,339.13	公司已 吊销
31	黄骅市津骅印刷厂	应收账款	56,723.80	56,723.80	公司已 吊销
32	天津市理发器具厂	应收账款	70,454.63	70,454.63	公司已 吊销
33	天津长春道连锁超级市场	应收账款	80,000.00	80,000.00	公司已 吊销
34	天津阳光信唯婴儿用品公司	应收账款	98,500.00	98,500.00	公司已 吊销
35	天津开发区鹏程印务制版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00,320.00	100,320.00	公司已 吊销
36	北京京兆商经济信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113,000.00	113,000.00	公司已 吊销
37	天津市康民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18,600.00	118,600.00	公司已 吊销
38	石家庄市华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57,751.23	157,751.23	公司已 吊销
39	天津婕妮化妆品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84,331.70	184,331.70	公司已 吊销
40	天津市果酒厂	应收账款	192,706.62	192,706.62	公司已 吊销
41	惠州市东晓电子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81,388.00	281,388.00	公司已 吊销
42	成都信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443,110.00	443,110.00	公司已 吊销
43	福建华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651,264.00	651,264.00	公司已 吊销
44	天津四味木调味品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7,728.00	17,728.00	公司已 吊销
45	乌鲁木齐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应收账款	949,420.00	949,420.00	公司已 吊销
46	天津市罐头厂联营厂	应收账款	215,901.12	215,901.12	公司已 吊销
	总计		8,014,587.49	8,014,587.49	

二、 本次核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核销的应收款项合计8,014,587.49元,应收款项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合计8,014,587.49元,本次核销处理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核销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实际

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审议程序

（一）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议案》。

（二）董事会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资产核销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核销依据充分，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资产核销。

（三）独立董事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资产核销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本次资产核销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议案》。

（四）监事会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核销应收款项的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本次核销的应收款项已在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核销不会对当期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本次核销应收款项的事项。

特此公告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25日